**疫情防控承诺书**

姓名 ，身份证号 ，现住址 ，联系电话 。

本人承诺：

一、2022年4月20日以来，近21天未到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高、中风险区域及国（境）外；

二、2022年4月27日以来，近14天内无境内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市、县（区）、港台地区、国外旅行史或居住史；未接触过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旅行史或居住史人员且未排除感染风险者有交集；

三、本人、同住人员、亲属及关系密切人员中未出现发热、干咳、乏力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相关症状者。

上述情况真实可靠，并无任何隐瞒欺骗，如有不实，本人自行承担责任和后果，并依据疫情期间相关规定接受相应处理。

对因瞒报、谎报造成疫情扩散等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责任。

承诺人：

承诺日期：